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陳相如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1258

傳真：02-27209164

電子信箱：qz086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430711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114年度中等學校學生組語文競賽實施計畫1份

(37821465_1143071188_1_ATTACHMENT1.odt)

主旨：檢送修正後「臺北市114年度中等學校學生組語文競賽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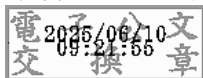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4年6月6日北市教中字第11430007861號函續辦。

二、重申競賽員名額、資格及限制之增派規定，係以全校普通班班級數計算之，請各校務必留意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除外）、臺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、華東臺商子女學校、東莞台商子弟學校、上海台商子女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副本：臺北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府教育局終身教育科（含附件）



忠孝國中 1140610



ONAA1147004039